

为了更好地贯彻执行学校普通本科生转专业精神，做好相应的管理工作，保证转专业工作的顺利进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由书记及院长担任组长，由分管副院长、各系、教学中心领导组成，具体如下：

组长：吴建松、杨庆舟

副组长：周爱桃、张庆国

成员：徐超、赵金龙、刘伟、姚勇征、赵伟、李聪、马秋菊、庆忠仁、何泽林

秘书：李雪

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学院工作方案、报名、考核、提出拟转出和拟接收学生的名单等工作。

二、计划接收人数

根据学校要求，转入学生总人数控制在招生计划数的20%。其中，一年级春季学期指标为15%，二年级春季学期指标为5%。若一年级春季学期实际转入学生少于15%，则剩余指标可归入二年级春季学期指标。

应急管理与安全工程学院2024级设有1个专业，共7个班级，2025级设有2个专业。春季学期具体计划接收人数见下表（比例为最大值）。

年级	专业	专业人数基数	一年级指标已转入人数及比例	转入批次
2024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210	31/15%	大二春季学期
2025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	210		大一春季学期
2025	安全工程+法语	20		大一春季学期

三、接收条件

1、具备下列情形之一者，可以申请转入我院：

（1）经认定学生对其他专业确有兴趣和专长，转专业后更能发挥其专长。

（2）经医学确认学生有某种疾病不适宜在原专业学习（按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制定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但尚能在其他专业学习者。

（3）休学期满的复学学生、保留入学资格的新生等，因原专业调整或停办可转入其它相近专业学习。

（4）参军入伍后退役复学的学生，因自身情况申请转专业的，同等条件下优先考虑。各专业接收参军入伍后退役复学的转专业学生，可不占用限定的接收指标。

2、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接受转入我院各专业：

（1）身体条件不符合申请转入专业的体检标准者。

（2）招生时规定不能转专业者。

（3）受到学校纪律处分者。

（4）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的学生。

（5）已成功转过一次专业者。

（6）教育部有关规定或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不得转专业者。

3、所修课程未达到转入专业本年级培养方案规定的必修课总学分50%的接收学生，需降级转专业（在校时间不得超过本科生最长学习年限）。

4、本学院原则上不接收非理工类专业的学生。如在理工科方面确有特长的学生，需提交相关材料并加试高等数学、大学物理等相关科目。

四、考核方式

1、采取面试的形式进行，由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各专业拟转入学生的面试。

2、申请转入学生最终成绩=面试成绩×100%。

3、根据最终成绩对申请转入学生进行排名。若各年级申请人数超过本年度各年级专业转入总人数上限（见上表），则只录取申请2024级前11名，申请2025级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前31名、安全工程+法语专业前3名。

五、考核内容

1、自我介绍：包括高考及原来的学习工作情况、在班级排名、学习基础、主要优势、申请转入我院的目的、展现对原专业和所申请专业的理解、学业设想等。

2、问答：面试老师根据申请学生情况提问，申请学生当场回答。

六、特别说明

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为大类招生，在第四学期进行专业分流，按照当年安全科学与工程类本科生专业分流工作实施办法分流至安全工程、消防工程和应急技术与管理3个专业。届时，此次转入安全科学与工程类专业的学生需遵循此办法进行专业分流。

